

# 海原县自然资源局

##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结合我局的实际工作情况，认真总结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编制本报告。全文包括海原县自然资源局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基本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大部分。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海原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hy.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联系：海原县自然资源局，地址：海原县黎明路，邮编：755200，电话：4011498。

###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我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决策部署，积极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全面提升政务公开水平。我局在县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紧紧围绕国土空间规划、用地保障、生态修复、资

源保护、深化改革等工作重点，贯彻落实中央和区、市、县有关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要求，推动权力规范、透明、廉洁、高效运行的总体思路。坚持将政务公开工作作为我局年度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进行部署落实，以公正便民、勤政廉政为基本要求，切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有序开展，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主动公开情况。**紧密结合我局工作职能职责，我局法定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类别主要是政策文件、政策解读、财政预决算、征地补偿、政务公开信息等其它信息。全年主动公开信息 70 条，其中行政规范性文件 0 条，废止的行政规范性文件 0 条，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 0 条，行政许可信息 0 条，行政处罚信息 0 条，涉农补贴信息 0 条，预决算公开信息 1 条，征地补偿信息 13 条，重大项目信息 0 条，督查检查信息 0 条，通知公告 49 条，双随机一公开信息 3 条，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1 条，政府信息公开信息 0 条，责任清单 1 条，政府开放日 2 条，政务公开目录信息 0 条，申请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答复 0 条。所有政府信息公开全部为主动公开，我局未发布及发现有虚假、不完整信息公开的情况。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我局在公开政府信息前，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审查。2022 年我局共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 1 条，已按照程序办结。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明确政务公开的内容、形式和制度，由局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负责人具体抓，具办人员落实。要求局属各单位协调配合，及时提供相关信息，形

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二是**严格把关审查**。对拟公开的信息先审后发，严把政治关、法律关、政策关、保密关、文字关，确保信息发布的权威性、安全性和公信力，坚决杜绝信息更新不及时、发布存在严重表述错误等问题的发生。三是**紧盯重点领域**。及时发布更新自然资源政策文件解读、重大决策公开、安全生产、涉及民生问题回应等重点领域内容，确保政府权力运行公开透明。

**（四）政务信息公开信息平台建设。**为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我局建立健全《海原县自然资源局工作制度汇编》，其中包括政务公开工作相关的多项制度，主要以县政府政务公开网为第一平台，将与群众息息相关的征补偿、土地征收、护林员工资发放情况等相关政策法规面向社会公开，促进了我局重点工作公开化、透明化、阳光化，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及时完善我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涉及基层政务公开重点领域。对政务公开网站实行常态化管理，明确专人负责发布与维护各个领域相关信息，对无发布内容的栏目及时发布情况说明，确保网站内容发布准确、权威、及时、便民。

**（五）落实监督保障情况。**在持续加强政务公开组织领导和队伍建设的前提下，深入推进监督保障工作制度化建设及时发布《海原县海原县自然资源局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进一步明确了管理和工作责任。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局年度绩效考核中进行量化考核，调动了各股室工作积极性，确保了政务公

开工作扎实有序开展。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	法律服务	其他	

					组织	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1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1	1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	0	0	0	0	0	0	0	

处理	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1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1、部分信息公开不够及时，信息时效性差，信息运转不及时导致更新滞后。

2、公开的栏目内容不够丰富、信息内容公开单一，多为通知公告。

3、自查自纠能力不足，第三方检测发现问题较多。

##### (二) 改进措施

一是提高思想认识，积极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加强对政府信

息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加大工作力度，变被动为主动，对于各股室日常需要公开的信息，要及时与办理人员沟通好，确保及时获得信息。

**二是**加强业务培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质量和水平。定期开展政务公开业务培训会，不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

**三是**加大监督检查力度，规范政务公开工作。对政务公开工作的开展情况实行目标考核，保障信息更新及时，内容规范。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年我局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也没有其他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